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 大唐　　公告编号：2018-059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正在筹划将持有的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线缆”）46.478%股权转让给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通信”）。依据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因公司净资产大幅下降，初步判断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现将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成都线缆 46.478%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成都线缆的股权。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782679379M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612.409457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诗愈
成立日期	2005-12-30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 10 号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 10 号
经营范围	光纤、光缆、电缆、线缆产品原材料及配件、线缆生产设备、通信系统集成及附属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通信附属器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通信及信息系统工程设计、安装和

	施工;线缆信息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货物、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烽火通信为成都线缆的控股股东，持有成都线缆 51%股权。公司持有成都线缆 46.478%股权，为成都线缆第二大股东，李明嘉等 47 名自然人作为成都线缆员工合计持有剩下 2.522%的股权。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烽火通信
股票代码	600498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146661114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
主要办公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四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	鲁国庆
注册资本	1,113,938,974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12-25
经营范围	光纤通信和相关通信技术、信息技术领域科技开发；相关高新技术产品设计、制造和销售，含光纤预制棒、光纤复合架空地线(OPGW)、光纤复合相线(OPPC)及金具和附件、电力导线、电线、电缆及相关材料和附件、通讯线缆及附件、海底光缆、海底电缆及海底通信设备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数据中心机房基础设施及配套产品(含供配电、空调制冷设备、智能管理监控等)的规划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安装、维修和咨询；通用服务器、存储产品、云计算、大数据、虚拟化软件、应用软件、交换机、工作站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和产品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系统集成、代理销售；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及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数据中心业务；相关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进出口经营范围及商品目录按外经贸主管部门审定为限)

2、股权结构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烽火通信。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烽火通信44.36%的股权，系烽火通信的控股股东，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邮科院”）通过持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92.69%的股权，间接控制烽火通信。

（三）交易定价及支付方式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本次交易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公司对标的资产以201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整体评估的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价款以现金方式支付。

（四）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2018年6月27日，经国务院批准，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科研院”）与武汉邮科院实施联合重组，新设公司，由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将电信科研院和武汉邮科院整体无偿划入新公司，电信科研院和武汉邮科院成为同一央企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同一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控股企业或实际控制企业之间因实施内部重组整合进行产权转让的，经该国家出资企业审议决策，可以采取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影响公司的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回笼部分资金，专注于发展芯片、终端及其他网络服务等核心优势业务，集中资源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优化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价值。

三、本次交易的工作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正与有关各方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进行论证，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公司已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为法律顾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双方已签署框架协议，但具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且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和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7 日